



浙江零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LEAPMOTOR TECHNOLOGY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63



LEAP TO EUROPE

2024 中期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要摘要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其他資料	13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37
中期簡明合併損益表	38
中期簡明合併全面虧損表	39
中期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40
中期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42
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43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44
釋義	80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朱江明先生(創始人、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曹力先生(高級副總裁)
吳保軍先生(於2024年6月25日辭任)
周洪濤先生(高級副總裁)(於2024年6月25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Grégoire Olivier先生
Douglas Ostermann先生
金宇峰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付于武先生
萬家樂女士
黃文禮博士(於2024年6月25日辭任)
沈林華先生(於2024年6月25日獲委任)

監事

吳燁鋒先生
莫承銳先生
姚甜芝女士

審核委員會

黃文禮博士(主席)(於2024年6月25日辭任)
沈林華先生(主席)(於2024年6月25日獲委任)
付于武先生
萬家樂女士

薪酬委員會

萬家樂女士(主席)
朱江明先生
黃文禮博士(於2024年6月25日辭任)
沈林華先生(於2024年6月25日獲委任)

提名及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ESG)委員會

朱江明先生(主席)
付于武先生
黃文禮博士(於2024年6月25日辭任)
萬家樂女士(於2024年6月25日獲委任)

聯席公司秘書

敬華女士(於2024年7月25日辭任)
李美儀女士(FCG, HKFCG)
沈珂先生(於2024年7月25日獲委任)

授權代表

朱江明先生
李美儀女士(FCG, HKFCG)

股份代號

9863

H股證券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鳳起支行
中國建設銀行杭州高新支行

於中國的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浙江省
杭州市濱江區
物聯網街451號1樓

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觀塘道348號
宏利廣場5樓

公司資料

註冊辦事處

中國浙江省
杭州市濱江區
物聯網街451號1樓

申報會計師及獨立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中環太子大廈22樓

本公司法律顧問

高偉紳律師行
香港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27樓

公司網站

www.leapmotor.com

主要摘要

財務摘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
	2024年 (未經審計)	2023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收益	8,845,408	5,813,134	52.2%
毛利/(毛損)	100,225	(341,760)	129.3%
毛利率	1.1%	(5.9%)	7.0%
經營虧損	(2,395,029)	(2,333,572)	-2.6%
經營利潤率	-27.1%	(40.1%)	13.0%
除所得稅前虧損	(2,211,720)	(2,276,062)	2.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2,247,421)	(2,276,109)	1.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人民幣元)	(1.65)	(1.99)	17.1%

財務

-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為人民幣8,845.4百萬元，較2023年同期的人民幣5,813.1百萬元增加52.2%。
-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為1.1%，較2023年同期的(5.9%)大幅改善，其中2024年二季度單季度毛利率改善至2.8%，預期下半年毛利會有更好的表現。
-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淨虧損為人民幣2,211.7百萬元，2023年同期為人民幣2,276.1百萬元。撇除作為僱員福利開支一部分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調整淨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為人民幣2,016.2百萬元，2023年同期為人民幣1,936.5百萬元。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本公司報告期內毛利提升的基礎上，而虧損沒有顯著收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上半年特別是第二季度增加了研發投入，包含未來新車型開發以及加大了智能駕駛技術的開發投入。中國新能源汽車在2024年上半年滲透率已經達到50%左右，本公司會在接下來的2年中，進一步在市場推出有競爭力的車型。本公司已啟動並正在實施「端到端大模型」智駕技術和應用的開發，並計劃於2024年及2025年推出相關的應用。2024年上半年研發費用為人民幣1,221.3百萬元，比2023年同期增加48.4%。

主要摘要

-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67.6百萬元，2023年同期為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人民幣151.7百萬元。預計下半年經營活動現金流還會有進一步的改善，目標為實現自由現金流轉正。充裕的在手資金和不斷提升的自我造血能力，將夯實本公司長期發展的基礎。本公司2024年6月30日資產負債率為60.3%，保持在合理水平。

銷量

-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汽車總交付量為86,696輛，較2023年同期的44,502輛增加94.8%；自2024年3月初2024款新車型發佈後，交付量逐月攀升，6月交付量更是首次突破2萬台；8月份單月銷量超3萬台，達到新的台階；
- C10自2024年3月上市以來銷量穩步提升，截止2024年6月30日交付量為24,106輛；
- C16上市即熱銷，上市首月累計大定突破10,000輛，是本公司目前上市首月訂單量最大的車型，未來還有很大的增長空間；
- 隨著銷售網絡不斷優化和服務網點增加，產品矩陣的不斷豐富，公司產品保有量的提升及品牌效應的顯現，銷量增速有望進一步加快，2024年7月份當月淨增訂單超過28,000輛，單月交付22,093輛，並在7月上旬達成累計交付40萬台的里程碑，本公司預計2024年三季度銷量較二季度有大幅度提升；
- 本公司的銷量一直都是靠產品力來支撐穩步增長，每款新車上市銷量都是逐月增長，而不是靠產品上市前大規模砸資源換取短期訂單的手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產品

2024年上半年，本公司成功推出了C10、C16兩款全新車型，上市即爆款。C10自2024年3月上市以來，銷量穩步提升，截止2024年6月30日交付量為24,106輛，7月以來C10車型的銷量都在穩步提升中，C16上市後首月累計大定突破10,000輛。

2024年3月推出了全系改款車型，本公司將LEAP 3.0技術架構同步搭載至C11和C01，提升了2024款C11和C01的產品競爭力。C16新車型的上市，沒有影響C10和C11兩款SUV的銷量，同時新車型的熱度帶動了更多的客流，實現了協同上量。至此，C系列四款車型在人民幣10-20萬價格區間構成了針對不同細分市場客群的產品矩陣，包括兩款5座SUV(C11、C10)，一款6座SUV(C16)，一款5座轎車(C01)。

首款全球戰略車型C10基於本公司自主研發的LEAP 3.0技術架構，按中歐雙五星安全標準設計，擁有中央集成電子電氣架構、CTC電池底盤一體化以及旗艦智能座艙等行業領先的智能電動技術。C10首批搭載了高通SA8295P的旗艦智艙芯片、高階智駕版本搭載激光雷達和英偉達Orin-X芯片，越級實現高階智駕。底盤調校是與Stellantis旗下的瑪莎拉蒂團隊聯合進行，達到了豪車級的操控體驗。同時，C10具備530公里的CLTC續航里程，為用戶帶來智能、便捷、安全舒適的優享之家。

超舒適智能6座SUV C16，融合了MPV的寬敞舒適空間與SUV的造型風格，全系標配高通SA8295P芯片，高階智駕版本搭載激光雷達及Orin-X芯片。C16純電款全域配備800V碳化硅高壓平台，其碳化硅三合一電驅動力總成，更是具有高性能、高效率、高智能、高壽命四大優勢。

截至2024年7月上旬，本公司累計交付超過40萬台新能源汽車，這一數字充分展示了我們在市場上的優勢地位和客戶對零跑品牌的信任與認可。

關於海外市場的拓展，我們預計2024年9月在歐洲推出C10和T03兩款產品，海外市場的銷售潛力將為本公司的長期發展注入新的活力。

研發

2024年1月10日，本公司推出了LEAP 3.0技術架構的最新迭代升級，這一技術革新是我們八年來在全域自研領域的深厚積累與突破，涵蓋了電子電氣架構、智能座艙、智能駕駛、智能電池、智能電驅以及整車架構六大關鍵技術領域。LEAP 3.0技術不僅為用戶帶來了更高層次的安全保障，同時也極大地提升了產品的智能化、舒適性和便利性，為消費者打造了一個全面升級的駕乘體驗。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智能座艙作為連接乘員與車輛核心功能的橋樑，其設計與體驗是車輛先進性的重要指標，2024年本公司發佈行業首批高通8295芯片智能座艙系統，優秀的人機交互和智能化表現受到了消費者的廣泛好評。新一代座艙基於SOA軟件架構，開放超過300+能力，首家推出FACE_ID聯動自定義場景，實現千人千面用車體驗。本公司自主研發的21揚聲器音效算法，支持杜比全景聲，帶來行業一流的車內音響體驗，語音支持全場景可見即可說、全時免喚醒。2024年7月本公司對現有智能座艙功能進行OTA升級，在C10上實現了AI大模型上車，提供用車助手、文生圖、百科助手等能力，成為同價格帶首個支持AI大模型的車型。

智能駕駛端到端技術的發展，讓行業看到了城市智駕的確定性前景。在已經實現了的高速NAP，及城市NAC智駕功能基礎上，本公司正在實施「端到端大模型」智駕系統的研發，今年和後續一段時間內，將持續加大該方向的人力，算力及設備的投入，2024年我們成立了「智能技術研究院」，並計劃將現有團隊擴大至約500人左右的規模，著重開發智駕相關的算法及應用技術。2024年7月底本公司對現有L2+輔助駕駛功能進行了OTA提升，獲得了消費者廣泛的好評。隨著研發的進展，本公司計劃在2024年下半年推出更高階的智駕以及進一步的功能優化，包括開放道路點對點通勤能力，以及停車場記憶泊車等，並計劃在2025年內，推出基於端到端智駕大模型的城市智駕功能(CNAP)，持續為客戶提供安全舒適的高階智能駕駛體驗。

我們通過OTA讓用戶能體驗到本公司的最新研發成果，2024年上半年，我們共完成7次OTA升級，新增及優化了50餘項功能，包括NAP高速智能領航、零動空間能力擴展等。這些功能的增加和優化，不僅展現了我們對創新的承諾，也體現了我們對提升用戶體驗的不懈追求。

本公司將以技術為引，以全球化設計理念、全球化研發標準來打造後續所有產品，目前立項在研7款全新車型，2024年10月巴黎車展將亮相本公司B平台的首款全球化車型B10，該款車面向最大的細分市場，將採用零跑最新技術架構LEAP 3.5，有望成為本公司下一個爆款車型。

銷售 — 以終端用戶為中心

本公司堅持「1+N」模式並持續拓展並優化完善營銷網絡，「1+N」模式是指1個具有4S服務功能的區域中心店可以支持本區域內若干個（「N」）商超或城市展廳的渠道模式。區域中心店以標準化的流程，引導區域內其他展示店，使形成區域化、模塊化優勢，同時兼顧成本、品牌及服務等。我們以城市經理來管理、賦能各區域門店體系，牢牢把握為終端用戶服務為核心，協助優化流程，並協助提升用戶體驗，同時有效提升門店的精細化管理水平，進而實現高效率的經營目標。

截止2024年6月底本公司共有474家銷售門店、328家服務門店，覆蓋187個城市。下半年，渠道佈局將全面加速，本公司會加速覆蓋空白城市、加速下沉到縣級市場，為用戶提供更為便利的服務。本公司計劃加快零跑中心建設，致力於為終端用戶提供銷交服一體的服務體驗，提升服務質量及效率。

我們在實踐中應用全鏈路數字化營銷及服務系統，該系統以終端用戶為中心，打通在線上線下的服務觸點，覆蓋用戶全場景體驗，發揮了很好的效果。我們用DMP等精準投放工具，從找到興趣人群線索及媒體投放，到用戶邀約、到店、試駕、下定及後續擁車用車等，完全實現全鏈路系統化、數字化，具有極高的效率。

全球化

本公司海外業務按計劃有序落地，2024年5月零跑與Stellantis完成合資公司零跑國際的成立、核心團隊的建立及招商工作，此次合作由零跑和Stellantis分別持股49%及51%。零跑國際計劃自2024年9月起在歐洲開始銷售與交付C10與T03，目前該兩款產品均已獲得歐盟WVTA認證。

截至目前，已有近2,000台C10和T03通過海路陸續被運往歐洲。零跑國際計劃於今年年底前在歐洲拓展200家以上銷售網點，並於2026年將銷售網絡拓展至500家。2024年第四季度，零跑國際將進軍亞太、中東、非洲及南美洲市場。

零跑國際計劃在2024年9月底在歐洲組織一場為期四天的媒體活動，將邀請眾多媒體試駕零跑C10和T03。

本公司與Stellantis的合作是從渠道網絡、售後服務、汽車金融到產品及零部件賦能等方面展開的全方位的全球合作。例如，Stellantis旗下的瑪莎拉蒂團隊與零跑汽車底盤研發團隊聯合調校本公司汽車產品，提升零跑產品的全球競爭力。

本公司的全球化將是整車和零部件的全球化，並堅持輕資產模式。本公司以中國市場為根基，拓展海外市場，並在Tier 1供應商領域實現突破。

ESG

本公司積極踐行可持續發展理念，所有製造工廠盡一切可能採用綠色清潔能源。本公司連續兩年發佈ESG獨立報告，系統性地展示了我們在ESG領域的績效和成就。2024年1月，本公司首次納入MSCI(明晟)ESG評級，以「AA」級進入全球同業領先行列，6月本公司獲得國際權威可持續發展評級機構EcoVadis企業社會責任(CSR)銅牌認證，為我們三電主要零部件向外部第三方客戶外供的業務提供了有力的支持。

財務分析

收益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總收益為人民幣8,845.4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813.1百萬元增加52.2%。該增幅主要由於產品交付量的增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電動汽車及部件銷售為人民幣8,836.3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803.2百萬元增加52.3%。該增幅主要由於產品交付量的增加。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服務的收益為人民幣9.1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9百萬元基本持平。

銷售成本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8,745.2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154.9百萬元增加42.1%。該增幅主要由於產品交付量的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為人民幣100.2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41.8)百萬元有所改善。有關改善主要由於(1)隨著銷量的增加形成的規模效應；(2)持續進行的成本管理工作。

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5.9%)改善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1%，主要由於(1)隨著銷量的增加形成的規模效應；(2)持續進行的成本管理工作。

銷售開支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銷售開支為人民幣902.7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20.5百萬元增加10.0%。該增幅主要由於廣告宣傳投放力度增加。

行政開支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行政開支為人民幣435.0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95.5百萬元增加10.0%。該增幅主要由於行政人員的人數隨業務擴張而增加。

研發開支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研發開支為人民幣1,221.3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23.2百萬元增加48.4%。該增幅主要由於(1)新車型及零部件研發項目增加，及(2)智能駕駛技術投入的增加。

經營虧損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營虧損為人民幣2,395.0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333.6百萬元增加2.6%。該增幅主要由於在毛利改善的基礎上，本公司加大了研發開支。

財務收入淨額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財務收入淨額為人民幣189.1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4.7百萬元增加245.9%。該增幅主要由於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增加。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淨額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淨額為人民幣(5.8)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8百萬元減少305.8%。該降幅主要由於聯營公司業績表現有所下滑。

淨虧損及經調整淨虧損

基於上述情況，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淨虧損為人民幣2,211.7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為人民幣2,276.1百萬元。撇除作為僱員福利開支一部分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調整淨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為人民幣2,016.2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為人民幣1,936.5百萬元。請參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人民幣1.65元，而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為人民幣1.99元。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的流動資金為人民幣16,490.9百萬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及短期銀行定期存款，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388.1百萬元減少14.9%。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包括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的銀行現金。經計及我們的業務發展及擴張計劃，我們相信該水平的流動資金足以為運營提供資金。

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利息開支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利息開支為人民幣34.2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8.3百萬元減少10.7%。

借款

截至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長期銀行借款總額分別約人民幣1,365.6百萬元及人民幣1,276.2百萬元。銀行及其他借款以人民幣計值。

資本負債比率

本公司使用資本負債比率監控資本。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為負值，其按債務淨額除以各財政期間末的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等於借款總額及租賃負債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資本總額按權益總額加債務淨額計算。

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淨額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67.6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51.7百萬元，經營活動現金淨額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115.9百萬元。經營活動現金流量改善主要由於收到政府的新能源汽車補貼和整車銷售的毛利率改善。

自由現金流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自由現金流為人民幣(482.3)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48.6)百萬元下降7.5%。有關變動主要由於資本開支的增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庫務政策

倘本公司釐定其現金需求超過當時手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金額，則可能尋求發行股本或債務證券或獲取信貸融資。

資產質押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就發行銀行承兌票據、銀行借款保證金、關稅保函及與本集團供應商所訂立合約的保證金質押受限制存款人民幣2,091.6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921.9百萬元減少46.7%。

持有的重大投資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投資（包括對其價值佔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總資產5%或以上的投資對象公司的任何投資）。

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截至2024年6月30日，除另有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及收購資本資產的特定計劃。

資本承擔及資本開支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3,350.1百萬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錄得資本開支人民幣749.8百萬元，主要用於我們在浙江省金華市及浙江省杭州市的生產基地採購廠房及機器、土地使用權及無形資產。

或有負債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出資成立了聯營企業零跑國際並擁有其49%的權益，此外並無進行其他的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中期業績，我們亦採用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或據此呈列的經調整淨虧損作為額外財務計量。我們認為，此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可消除項目的潛在影響，有助於比較不同年度及不同公司間的經營表現。

我們相信，此項計量提供有用信息，供投資者及其他人士以與管理層相同方式了解及評估我們的合併經營業績。然而，我們呈列的經調整淨虧損未必與其他公司所呈列類似名目的計量可比。將此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用作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閣下不應視其為獨立於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計量，亦不應視其為有關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替代分析。我們將經調整淨虧損定義為加回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調整的期內淨虧損。

下表載列所呈列期間經調整淨虧損與期內淨虧損（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及呈列的最具直接可比性的財務計量）的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淨虧損與經調整淨虧損的對賬：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淨虧損	(2,211.7)	(2,276.1)
加：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¹⁾	195.5	339.6
經調整淨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2,016.2)	(1,936.5)

附註：

(1)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主要指我們自僱員獲得服務作為我們權益工具代價的安排。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預期不會導致未來現金付款。

風險管理

外匯風險

當未來商業交易及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本集團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時，即產生外匯風險。本公司及其主要附屬公司於中國內地註冊成立。本公司以人民幣作為功能貨幣，並相信其目前不會因其經營活動而產生任何重大的直接外匯風險。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借款。按浮動利率取得的借款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按固定利率取得的借款使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利率掉期合約或其他金融工具對其利率風險進行對沖。

其他資料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於報告期宣派任何中期股息。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持有庫存股份。

2024年股份認購

2024年1月19日，本公司(i)與金華市產業基金訂立H股認購協議；及(ii)與武義縣金投訂立內資股認購協議（統稱為「**2024年股份認購**」）。2024年股份認購涉及的認購股份將根據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涉及的募集資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600百萬元。該等募集資金擬分配用於研發投資、營銷、提升生產能力、運營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等。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金華市產業基金及武義縣金投的認購事項須待各自協議所載條件獲達成後方告完成。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月19日及2024年3月1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2月9日的通函。

僱員、培訓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有10,844名全職僱員，其中大部分位於中國浙江省。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按職能劃分的僱員明細：

職能	僱員人數	佔總數百分比(%)
製造	5,115	47.2
研發	3,823	35.3
銷售及營銷	1,170	10.8
供應鏈管理	284	2.6
一般及行政	452	4.1
總計	10,844	100.0

本集團主要通過校園招聘會、線上招聘、內部推薦及招聘公司或代理等渠道招聘員工，以滿足我們對不同類型人才的需求。本集團為研發及製造員工開展安全意識、質量意識及企業文化培訓，並為所有僱員實行全面培訓制度。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僱員福利開支約人民幣1,433.4百萬元。本集團亦每周舉辦各種線上及線下培訓課程。

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和一個充滿活力的工作環境，以鼓勵僱員發揮主動性。本集團參加各項政府法定僱員福利計劃，包括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及生育保險等社會保險以及住房公積金。此外，本集團也購買僱主責任險及額外的商業健康保險，以加強其僱員的保險保障。

為表彰主要員工的貢獻並激勵彼等進一步推動本公司發展，本公司採用兩項股份獎勵計劃及一項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詳情請參閱下文「員工激勵計劃」一段。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2024年6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須(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載於下文：

姓名	職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¹⁾	佔相關類別 股份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¹⁾	佔本公司 股本總額的 概約持股百分比 ⁽¹⁾
內資股					
朱先生	創始人、董事長、執行董事 兼首席執行官	實益擁有人	55,557,839	25.19%	4.16%
		與另一人士共同 持有的權益 ⁽³⁾	72,960,000	33.08%	5.46%
H股					
朱先生	創始人、董事長、執行董事 兼首席執行官	實益擁有人	37,038,559	3.32%	2.77%
		受控法團權益 ⁽²⁾	27,683,972	2.48%	2.07%
		與另一人士共同 持有的權益 ⁽³⁾	120,549,007	10.80%	9.02%
曹力先生	執行董事兼高級副總裁	實益擁有人 ⁽⁴⁾	2,000,000	0.18%	0.15%
周洪濤先生	執行董事兼高級副總裁	實益擁有人 ⁽⁵⁾	2,000,000	0.18%	0.15%

其他資料

附註：

- (1) 所述所有權益均為好倉。基於2024年6月30日已發行合共220,552,174股內資股及已發行1,116,413,915股H股計算。所持股份百分比數字已更正至最接近的小數點後兩位。
- (2) 杭州芯圖由朱先生及劉女士(朱先生的配偶)分別持有70%及30%權益。朱先生因此被視為於通過杭州芯圖持有轉換自內資股的4,077,472股H股中擁有權益。朱先生為寧波景航及萬載明昭的普通合夥人，因此朱先生被視為於通過寧波景航及萬載明昭持有轉換自內資股的23,606,500股H股中擁有權益。因此，朱先生被視為通過杭州芯圖、寧波景航及萬載明昭於合共27,683,972股H股中擁有權益。
- (3) 根據朱先生與傅先生所訂立日期為2016年2月1日的一致行動協議，朱先生與傅先生同意通過在本公司董事會及／或股東大會上按照彼等之間達成的共識統一投票，採取一致行動。倘彼等未能就提呈的任何事宜達成共識，則各方應按照朱先生的指示投票，惟須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且不得損害本公司、股東及債權人的利益。該協議期限為自簽立日期起至上市後36個月止。傅先生的配偶陳女士及其控制實體寧波華綾一直與傅先生及朱先生在投票及就陳女士於本公司的權益作出決策方面採取一致行動。劉女士作為朱先生的配偶，亦一直與朱先生及傅先生採取一致行動。因此，朱先生、傅先生、劉女士及陳女士就彼等於本公司的股權為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成員。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除彼等各自的直接股權或於受控法團的權益外，各人士亦被視為於另一名人士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 (4) 曹力先生有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獲授的購股權獲取2,000,000股股份，並受歸屬條件所規限。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請參閱下文「員工激勵計劃」一段。
- (5) 周洪濤先生有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獲授的購股權獲取2,000,000股股份，並受歸屬條件所規限。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請參閱下文「員工激勵計劃」一段。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6月30日，概無董事、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或被視作持有須(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或淡倉

據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2024年6月30日，下列人士（不包括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予披露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或已另行知會本公司的權益及／或淡倉：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¹⁾	佔相關類別 股份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¹⁾	佔本公司股本 總額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¹⁾
內資股				
劉女士	視為擁有的權益 ⁽³⁾	55,557,839	25.19%	4.16%
	與另一人士共同 持有的權益 ⁽²⁾	72,960,000	33.08%	5.46%
傅先生	實益擁有人	72,960,000	33.08%	5.46%
	與另一人士共同 持有的權益 ⁽²⁾	55,557,839	25.19%	4.16%
陳女士	與另一人士共同 持有的權益 ⁽²⁾	128,517,839	58.27%	9.61%
Stellantis	實益擁有人 ⁽⁷⁾	45,000,000	20.40%	3.37%
杭州國舜領跑股權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國舜領跑」)	實益擁有人 ⁽⁸⁾	12,107,202	5.49%	0.91%
寧波梅山保稅港區紅杉智盛股權投資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紅杉智盛」)	實益擁有人 ⁽¹⁰⁾	11,229,358	5.09%	0.84%
	受控法團權益 ⁽¹¹⁾	1,223,242	0.55%	0.09%

其他資料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¹⁾	佔相關類別 股份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¹⁾	佔本公司股本 總額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¹⁾
H股				
劉女士	視為擁有的權益 ⁽³⁾	185,271,538	16.60%	13.86%
傅先生	實益擁有人	18,240,000	1.63%	1.36%
	受控法團權益 ⁽⁴⁾	56,561,266	5.07%	4.23%
	視為擁有的權益 ⁽⁵⁾	56,547,741	5.07%	4.23%
	與另一人士共同 持有的權益 ⁽²⁾	64,722,531	5.80%	4.84%
	受控法團權益 ⁽¹¹⁾	10,800,000	0.97%	0.81%
陳女士	受控法團權益 ⁽⁶⁾	56,547,741	5.07%	4.23%
	視為擁有的權益 ⁽⁵⁾	74,801,266	6.70%	5.59%
	與另一人士共同 持有的權益 ⁽²⁾	64,722,531	5.80%	4.84%
	視為擁有的權益 ⁽¹²⁾	10,800,000	0.97%	0.81%
Stellantis	實益擁有人 ⁽⁷⁾	239,260,030	21.43%	17.90%
國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國信證券」)	受託人 ⁽⁹⁾	57,723,164	5.17%	4.32%
寧波華綾	實益擁有人 ⁽¹³⁾	56,547,741	5.07%	4.23%

附註：

- (1) 上表有關持有權益的個人／實體、該等權益的性質及股份數目的資料乃基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上可供查閱的資料。所述所有權益均為好倉。根據於2024年6月30日已發行合共220,552,174股內資股及1,116,413,915股H股計算。所持股份百分比數字已更正至最接近的小數點後兩位。
- (2) 根據朱先生與傅先生所訂立日期為2016年2月1日的一致行動協議，朱先生與傅先生同意通過在本公司董事會及／或股東大會上按照彼等之間達成的共識統一投票，採取一致行動。倘彼等未能就提呈的任何事宜達成共識，則各方應按照朱先生的指示投票，惟須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且不得損害本公司、股東及債權人的利益。該協議期限為自簽立日期起至上市後36個月止。傅先生的配偶陳女士及其控制實體寧波華綾一直與傅先生及朱先生在投票及就陳女士於本公司的權益作出決策方面採取一致行動。劉女士作為朱先生的配偶，亦一直與朱先生及傅先生採取一致行動。因此，朱先生、傅先生、劉女士及陳女士為有關彼等於本公司股權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成員。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除彼等各自的直接股權或於受控法團的權益外，各人士亦被視為於另一名人士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其他資料

- (3) 朱先生與劉女士為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朱先生與劉女士被視為於對方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傅先生為寧波華暘及寧波顧麟的普通合夥人。因此，傅先生被視為於通過寧波華暘及寧波顧麟持有轉換自內資股的合共45,761,266股H股中擁有權益。
- (5) 傅先生與陳女士為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傅先生及陳女士被視為於對方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陳女士為寧波華綏的普通合夥人。因此，陳女士被視為於通過寧波華綏持有的56,547,741股H股中擁有權益。
- (7) Stellantis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STLA)。
- (8) 國舜領跑為我們主要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之一及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國舜領跑的普通合夥人為杭州國屹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其於當中持有約0.0018%權益並由杭州產業投資有限公司(「杭州產業投資」)全資擁有。餘下權益由三名有限合夥人擁有，包括杭州產業投資擁有60.6%權益、杭州和達產業基金投資有限公司(「和達產業基金」)擁有9.09%權益及杭州市產業發展投資有限公司擁有30.3%權益，該等三家公司均為國有企業。
- (9) 國信證券為本公司的員工持股計劃國信證券零跑科技員工持股1號單一資產管理計劃(「員工持股計劃」)的管理人。有關員工持股計劃的詳情，請參閱下文「員工激勵計劃」一段。
- (10) 紅杉智盛為我們主要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之一及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紅杉智盛的普通合夥人為嘉興紅杉坤盛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紅杉坤盛」)，而紅杉坤盛的普通合夥人為寧波梅山保稅港區紅杉恒嘉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其由獨立第三方周達先生最終控制。紅杉智盛由(i)紅杉坤盛擁有0.01%權益；及(ii)寧波梅山保稅港區紅杉銘盛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寧波梅山保稅港區紅杉嘉盛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本身為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為紅杉坤盛)分別擁有59.99%及40.0%權益。
- (11) 寧波紅杉捷盛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於本公司1,223,242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由於寧波紅杉捷盛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由紅杉智盛持有58.83%的權益，紅杉智盛被視為於寧波紅杉捷盛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的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 (12) 杭州景博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杭州景博」)的普通合夥人為獨立第三方張興明先生，其持有杭州景博33.33%權益。杭州景博的有限合夥人為傅先生及一名獨立第三方，彼等各自分別持有杭州景博33.33%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傅先生被視為於通過杭州景博持有轉換自內資股的10,800,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 (13) 傅先生與陳女士為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女士被視為於傅先生通過杭州景博持有轉換自內資股的10,800,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 (14) 寧波華綏由傅益欽先生控制。因此，傅益欽先生被視為於通過寧波華綏持有的56,547,741股H股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6月30日，就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概無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所有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的權益。

其他資料

員工激勵計劃

A. 股份獎勵計劃I

下文概述我們於2021年1月31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I的主要條款。

目的。股份獎勵計劃I的目的在於表彰核心員工的貢獻並激勵彼等進一步推動本公司發展。

股份數目。根據股份獎勵計劃I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2,806,500股股份，於本中期報告日期，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不包括庫存股份）約0.96%。

參與者。我們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在職核心員工或對本公司有突出貢獻的人士（「**股份獎勵計劃I參與者**」）授出獎勵。

股份獎勵計劃I授予股份獎勵計劃I參與者受限制股份單位作為獎勵。有關獎勵的激勵股份由寧波景航持有，該公司的營業期限至2037年9月為止。於授出獎勵後，參與者將成為寧波景航的有限合夥人，並根據股份獎勵計劃I相關協議中所載條款和條件間接實益擁有激勵股份。

管理。股份獎勵計劃I由寧波景航執行事務合夥人（「**執行事務合夥人**」）管理。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執行事務合夥人為董事長、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朱江明先生。執行事務合夥人具有管理股份獎勵計劃I的權力，包括認定對本公司擁有突出貢獻的人士為股份獎勵計劃I參與者及行使有關所授出獎勵的條件和其他條款。

獎勵隨附的權利及限制。在股份獎勵計劃I的鎖定期內，股份獎勵計劃I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對外轉讓，且於鎖定期內，股份獎勵計劃I參與者不得要求出售於寧波景航的任何權益。

股份獎勵計劃I鎖定期屆滿後，股份獎勵計劃I參與者有權向執行事務合夥人申請出售其於寧波景航的有限合夥權益。執行事務合夥人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I參與者的申請，按照股份獎勵計劃I相關的協議下適用的原則並根據二級市場的情況減持相應數量的股份。

剩餘年期。股份獎勵計劃I的剩餘年期為13年。

可獲授權益上限。根據股份獎勵計劃I各參與者並無可獲授權益上限。

授出的獎勵詳情。根據股份獎勵計劃I合共授出12,806,500股股份，於本中期報告日期，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96%。

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承授人姓名	於本集團擔任的職位	授予日期	於2024年	報告期內	報告期內	報告期內	報告期內	於2024年	歸屬期 ¹	購買價 ²
			1月1日 尚未行使 且受歸屬 條件規限					6月30日 尚未行使 且受歸屬 條件規限		
<i>董事</i>										
朱先生	本公司創始人、董事長、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23/2/2021	10,000	-	-	-	-	10,000	23/2/2021- 29/9/2025	人民幣1.27元
吳保軍先生 ⁽⁶⁾	前執行董事	23/2/2021	9,000,000	-	-	-	6,000,000	3,000,000	23/2/2021- 29/9/2025	人民幣1.27元
<i>並非董事的員工 參與者</i>										
敬華女士	本公司高級副總裁	23/2/2021	643,600	-	-	-	-	643,600	23/2/2021- 29/9/2025	人民幣1.27元
許偉先生	本公司及本公司一間 附屬公司的前董事	23/2/2021	3,152,900	-	-	-	-	3,152,900	23/2/2021- 29/9/2025	人民幣1.27元
<i>並非董事的員工 參與者小計</i>			3,796,500	-	-	-	-	3,796,500		
總計			12,806,500	/	/	/	6,000,000	6,806,500		

附註：

-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I授出的全部股份須於上市日期第三週年歸屬。獎勵的歸屬須受董事會決定及承授人評估結果的規限。
- 股份獎勵計劃I項下獎勵的購買價為人民幣1.27元，經參考(i)面值為人民幣1元的股份，(ii)本公司就成為股份獎勵計劃I相關股份的股份支付予原始股東的購買價，及(iii)股份獎勵計劃I管理運營的估計成本後釐定。根據股份獎勵計劃I的條款，購買價的支付須於授出日期或之前結清且本公司並無提供任何財務資助以購買獎勵。
- 有關授出的股份獎勵於授予日期的公允價值及所採納的會計準則，請參閱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附註22。
- 概無參與者獲授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1%的股份。
- 於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6月30日，股份獎勵計劃I下的全部獎勵已授出，概無可根據計劃授權授予的獎勵。
- 吳保軍先生已於2024年6月25日辭任本公司董事。根據股份獎勵計劃I條款，考慮到吳保軍先生對本公司的貢獻，本公司保留了其3,000,000股激勵股份。

其他資料

B. 股份獎勵計劃II

下文概述我們於2021年1月31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II的主要條款。

目的。股份獎勵計劃II的目的在於表彰核心員工的貢獻並激勵彼等進一步推動本公司發展。

股份數目。根據股份獎勵計劃II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57,723,164股，於本中期報告日期，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不包括庫存股份)約4.32%。

參與者。我們向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核心員工以及經本公司董事會審議通過的其他員工(「**股份獎勵計劃II參與者**」)授出獎勵。

股份獎勵計劃II授予股份獎勵計劃II參與者受限制股份單位作為獎勵。有關獎勵的激勵股份由國信證券作為員工持股計劃國信證券零跑科技員工持股1號單一資產管理計劃的管理人持有。

有效期。股份獎勵計劃II自股東批准股份獎勵計劃II日期起計10年期間有效。

管理。股份獎勵計劃II參與者在認購股份獎勵計劃II所持股份後成為股份獎勵計劃II的持有人(「**持有人**」)。股份獎勵計劃II內部最高管理機構為持有人

會議，持有人有權召開會議，審議決定選舉及罷免管理委員會委員及授權管理委員會監督股份獎勵計劃II的日常管理等事宜。

股份獎勵計劃II另設有管理委員會(「**管理委員會**」)，管理委員會由三名委員組成，設管理委員會主任一人。管理委員會委員均由持有人會議選舉產生。管理委員會監督股份獎勵計劃II的日常管理，代表持有人行使股東權利或授權管理機構行使股東權利。

董事會負責擬定和修改股份獎勵計劃II條款，並在股東大會授權範圍內辦理股份獎勵計劃II其他相關事宜。股份獎勵計劃II委託具有資產管理業務資質的國信證券進行管理。

獎勵隨附的權利及限制。在股份獎勵計劃II的鎖定期內，股份獎勵計劃II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對外轉讓，且股份獎勵計劃II參與者亦不能要求出售根據股份獎勵計劃II獲授的任何股份。

股份獎勵計劃II鎖定期屆滿後，持有人有權向管理委員會申請出售根據股份獎勵計劃II獲授的股份。管理委員會將根據持有人的申請，按照股份獎勵計劃II相關的協議下適用的原則並根據二級市場的情況減持相應數量的股份。

剩餘年期。股份獎勵計劃II的剩餘年期為7年。

可獲授權益上限。根據股份獎勵計劃II各參與者並無可獲授權益上限。

授出的獎勵詳情。根據股份獎勵計劃II合共授出57,682,574股股份，於本中期報告日期，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31%。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承授人姓名	於本集團擔任的職位	授予日期	於2024年	報告期內 授出	報告期內 歸屬	報告期內 註銷	報告期內 失效	於2024年	歸屬期 ¹	購買價 ²
			1月1日 尚未行使 且受歸屬 條件規限					6月30日 尚未行使 且受歸屬 條件規限		
<i>董事及監事</i>										
朱先生	本公司創始人、 董事長、執行董事 兼首席執行官	23/02/2021	1,199,214	-	-	-	-	1,199,214	23/02/2021 – 29/09/2025	人民幣1.4元
吳保軍先生 ^(a)	前執行董事	23/02/2021	600,000	-	-	-	600,000	0	23/02/2021 – 29/09/2025	人民幣1.4元
曹力先生	本公司執行董事 兼高級副總裁	23/02/2021	1,600,000	-	-	-	-	1,600,000	23/02/2021 – 29/09/2025	人民幣1.4元
周洪濤先生	本公司執行董事 兼高級副總裁	23/02/2021	1,150,000	-	-	-	-	1,150,000	23/02/2021 – 29/09/2025	人民幣1.4元
		31/05/2022	450,000	-	-	-	-	450,000	31/05/2022 – 29/09/2025	人民幣1.4元
		16/08/2023	400,000	-	-	-	-	400,000	16/08/2023 – 29/09/2025	人民幣2元
莫承銳先生	本公司監事	23/02/2021	550,000	-	-	-	-	550,000	23/02/2021 – 29/09/2025	人民幣1.4元
姚甜芝女士	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	23/02/2021	67,000	-	-	-	-	67,000	23/02/2021 – 29/09/2025	人民幣1.4元
		31/05/2022	100,000	-	-	-	-	100,000	31/05/2022 – 29/09/2025	人民幣1.4元
<i>並非董事或監事的員工參與者</i>										
敬華女士	本公司高級副總裁	23/02/2021	100,000	-	-	-	-	100,000	23/02/2021 – 29/09/2025	人民幣1.4元
五名最高薪酬 人士(董事除 外)總額	/	23/02/2021	2,378,900	-	-	-	-	2,378,900	23/02/2021 – 29/09/2025	人民幣1.4元
		31/05/2022	271,100	-	-	-	-	271,100	31/05/2022 – 29/09/2025	人民幣1.4元
		16/08/2023	300,000	-	-	-	-	300,000	16/08/2023 – 29/09/2025	人民幣2元

其他資料

承授人姓名	於本集團擔任的職位	授予日期	於2024年	報告期內 授出	報告期內 歸屬	報告期內 註銷	報告期內 失效	於2024年	歸屬期 ¹	購買價 ²
			1月1日 尚未行使 且受歸屬 條件規限					6月30日 尚未行使 且受歸屬 條件規限		
並非本公司 董事、監事 或高級管理層 或五名薪酬 最高的個人的 其他參與者	/	23/02/2021	38,909,260	-	-	-	443,700	38,465,560	23/02/2021 – 29/09/2025	人民幣1.4元
		31/12/2021	159,060	-	-	-	-	159,060	31/12/2021 – 29/09/2025	人民幣1.4元
		31/05/2022	1,935,000	-	-	-	40,000	1,895,000	31/05/2022 – 29/09/2025	人民幣1.4元
		19/08/2022	2,518,040	-	-	-	670,000	1,848,040	19/08/2022 – 29/09/2025	人民幣1.4元
		26/07/2023	630,000	-	-	-	-	630,000	26/07/2023 – 29/09/2025	其中200,000股 為每股 人民幣1.4元， 430,000股 為每股 人民幣2元
		16/08/2023	2,765,000	-	-	-	120,000	2,645,000	16/08/2023 – 29/09/2025	其中520,000股 為每股 人民幣1.4元， 2,245,000股 為每股 人民幣2元
		02/11/2023	1,100,000	-	-	-	-	1,100,000	02/11/2023 – 29/09/2025	人民幣2元
		29/12/2023	500,000	-	-	-	60,000	440,000	29/12/2023 – 29/09/2025	人民幣2元
		09/02/2024	-	245,000	-	-	-	245,000	09/02/2024 – 29/09/2025	人民幣2元
		22/04/2024	-	380,000	-	-	-	380,000	22/04/2024 – 29/09/2025	人民幣2元
		13/05/2024	-	260,000	-	-	-	260,000	13/05/2024 – 29/09/2025	其中200,000股 為每股 人民幣1.4元； 60,000股 為每股 人民幣2元
小計 – 並非董事 或監事的僱員 參與者	/		51,566,360	885,000	-	-	1,333,700	51,117,660	/	
總計	/		57,682,574	885,000	/	/	1,933,700	56,633,874		

附註：

- (1)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II授出的全部股份須自上市日期起第三週年歸屬。獎勵的歸屬須受董事會決定及承授人評估結果的規限。
- (2) 股份獎勵計劃II項下部分授出獎勵的購買價為人民幣1.4元，經參考(i)面值為人民幣1元的股份，(ii)本公司就成為股份獎勵計劃II相關股份的股份支付予原始股東的購買價，及(iii)股份獎勵計劃II管理運營的估計成本後釐定。股份獎勵計劃II項下部分獎勵的購買價為人民幣2元，原因為該些獎勵為根據計劃規則自離職參與者處回收的獎勵，因此在上述定價因素基礎上增加了回收獎勵的成本。根據股份獎勵計劃II的條款，購買價的支付須於授出日期或之前結清且本公司並無提供任何財務資助以購買獎勵。
- (3) 有關報告期內授出的股份獎勵於授予日期的公允價值及所採納的會計準則，請參閱本中期報告的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附註22。報告期內股份獎勵計劃II下的獎勵的公允價值根據本公司H股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計算，詳情載列如下：

授予日期	已授出獎勵的公允價值總額 (人民幣)
2024年2月9日	4,571,700
2024年4月22日	8,759,000
2024年5月13日	8,213,400

- (4) 概無參與者獲授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1%的股份。
- (5) 緊接報告期內股份獎勵計劃II項下獎勵授出日期之前的交易日分別為2024年2月8日、2024年4月19日及2024年5月10日，對應本公司H股收市價分別為22.60港元、22.55港元及30.65港元。
- (6) 吳保軍先生已於2024年6月25日辭任本公司董事。

其他資料

C.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下文概述我們於2022年6月22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於上市後，將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

目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目的在於健全本公司的激勵機制，吸引和留住優秀人才，使本公司僱員的利益與股東及本公司的利益更為一致，推動本公司長遠發展。

最高股份數目。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所有購股權可予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為50,594,348股股份，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不包含庫存股份）約3.78%。每份購股權可購買一股股份。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不設置預留權益。

參與者。我們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任職的管理層人員及核心僱員（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授出購股權。接受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時無須支付任何代價。

購股權的行使價。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行使價為每股股份人民幣27.26元，經參考緊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前本公司股本融資的股份認購價釐定。

行權期及有效期。自上市日期起至參與者行使其全部購股權日期止期間不得超過6年。

歸屬期。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予的購股權在歸屬條件滿足後按約定比例分批歸屬。歸屬日必須為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有效期內的交易日。歸屬期和歸屬安排具體如下：

歸屬期	歸屬時間	歸屬比例
首個歸屬期	自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起滿12個月	25%
第二個歸屬期	自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起滿24個月	25%
第三個歸屬期	自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起滿36個月	25%
第四個歸屬期	自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起滿48個月	25%

剩餘年期。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剩餘年期為4年。

可獲授權益上限。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各參與者並無可獲授權益上限。

尚未行使的授予。截至本報告期末，合共506名合資格參與者持有共37,429,148股股份的未行使購股權。所有購股權均於2022年8月5日授出，行使價為每股人民幣27.26元。於報告期內，概無購股權獲行使。

其他資料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合共授出885,000股獎勵股份，該些授出不會導致新股發行，因此於報告期根據員工激勵計劃所授出購股權及獎勵而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除以於報告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的加權平均股份數目之百分比並不適用。

於2024年6月30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為35,668,798份。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而可發行的股份數目為35,668,798股，佔於2024年6月30日股份總數的2.67%。

上市規則項下之持續披露責任

本公司概無任何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須履行的披露責任。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披露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資料變動

於2024年1月19日，吳保軍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總裁職務。

於2024年6月25日，朱江明先生、曹力先生及周洪濤先生獲股東於第二屆董事會選舉為執行董事，Grégoire Olivier先生、Douglas Ostermann先生及金宇峰先生於第二屆董事會獲選舉為非執行董事及付于武先生先生、萬家樂女士及沈林華先生於第二屆董事會獲選舉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同日，吳燁鋒先生及莫承銳先生獲股東於第二屆監事會選

舉為股東代表監事，及姚甜芝女士於第二屆監事會獲選舉為職工代表監事。由於任期屆滿，吳保軍先生不再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黃文禮博士不再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以上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4年6月3日及2024年6月25日的公告。

於2024年6月25日，敬華女士辭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職務，自2024年6月25日起生效，並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職務，自2024年7月25日起生效。同日，董事會決議委任沈珂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及聯席公司秘書。沈珂先生自2024年7月25日起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4年6月25日及2024年7月26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資料變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

股本融資及所得款項用途

Stellantis的認購事項

於2023年10月26日（交易時間前），本公司與Stellantis訂立認購協議（「**Stellantis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地同意按每股Stellantis認購股份43.8港元的認購價向Stellantis配發及發行194,260,030股H股（「**Stellantis認購股份**」）。根據於2023年10月11日的股東大會授予的一般授權（「**一般授權**」），Stellantis認購股份獲配發及發行，且

認購股份總面值約為人民幣194.3百萬元。本公司每股Stellantis認購股份的淨價為每股認購股份43.8港元，而2023年10月25日（即確定發行條款之日）聯交所所呈報的每股H股的收盤價為36.80港元。Stellantis的認購已於2023年11月20日交割完成。

Stellantis的認購為本公司籌得所得款項總額約為8,508.6百萬港元。所得款項使用情況如下：

擬定用途	佔所得款項用途的百分比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4年	截至2024年	截至2024年	截至2024年	預計使用時間表
			1月1日尚未動用的金額 (百萬港元)	6月30日止六個月已動用的金額 (百萬港元)	6月30日累計已動用的金額 (百萬港元)	6月30日尚未動用的金額 (百萬港元)	
拓展及升級智能電動汽車組合、擴大研發團隊、改進電動化技術以及促進包括自動駕駛及智能座艙系統在內的先進汽車智能技術的開發	40%	3,403.4	3,403.4	9.8	9.8	3,393.6	交割完成日起三年
營銷、擴大銷售及服務網絡以及提高品牌影響力及拓展海外市場	25%	2,127.1	2,127.1	1,618.8	1,618.8	508.3	交割完成日起三年
提升生產能力及自動化能力、增強垂直整合及營運效率	15%	1,276.3	1,276.3	-	-	1,276.3	交割完成日起三年
運營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20%	1,701.7	1,701.7	-	-	1,701.7	交割完成日起三年
合計	100%	8,508.6	8,508.6	1,628.6	1,628.6	6,879.9	-

其他資料

本集團為一家總部位於中國的智能電動汽車公司，主要專注於中國中高端新能源汽車市場。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本公司戰略之一是進行全球擴張並通過進入歐洲市場建立其國際地位。本公司的長期戰略是將業務拓展至其他主要電動汽車市場以成為一家全球性的電動汽車公司。與Stellantis的戰略合作將助力本公司實現該等目標。Stellantis憑藉眾多汽車品牌在全球擁有強大的影響力。其擁有廣泛的服務及分銷網絡，本公司可充分利用該網絡。Stellantis的認購連同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0月26日的公告所披露的其他交易均為本公司與Stellantis之間戰略合作的重要部分，這使本公司的車輛可在該等地區經銷。

有關Stellantis的認購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0月26日及2023年11月20日的公告。

金華市產業基金及武義縣金投的認購事項

於2024年1月19日，本公司(i)與金華市產業基金訂立H股認購協議（「**金華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地同意配發及發行總額為不超過人民幣200百萬元（等值港元金額將按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管理人採用的匯率計算）的可供認購的有關數目H股（「**金華認購股份**」），認購價為每股金華認購股份43.80港元（不包括相關徵費及交易費）；及(ii)與武義縣金投訂立內資股認購協議（「**武義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地同意向武義縣金投配發及發行10,034,964股內資股（「**武義認購股份**」），認購價為每股武義認購股份人民幣39.86元（按截至武義認購協議日

期中國外匯交易中心授權公佈的銀行間外匯市場人民幣匯率中間價1港元兌人民幣0.91006元的匯率計算，相當於43.80港元）。金華認購股份及武義認購股份將根據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

假設匯率為1港元兌人民幣0.91006元，金華市產業基金將認購約5,017,482股H股，總面值約為人民幣5.0百萬元。武義認購股份總面值約為人民幣10.0百萬元。本公司每股金華認購股份及武義認購股份的淨價格為43.80港元。於2024年1月19日（即釐定發行條款當日），每股H股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為25.80港元。於本中期報告日期，金華市產業基金及武義縣金投的認購事項須待各自協議所載條件獲達成後方告完成。

假設匯率為1港元兌人民幣0.91006元，金華市產業基金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總額為219.8百萬元（相當於不超過人民幣200百萬元），而武義縣金投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總額為439.5百萬元（相當於不超過人民幣400百萬元）。兩項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擬分配用於以下用途：

- (a) 所得款項中約40%用於拓展及升級智能電動汽車組合、擴大研發團隊、改進電氣化技術，以及加強自動駕駛及智能座艙系統等先進汽車智能技術的開發；
- (b) 所得款項中約25%用於營銷、擴大銷售及服務網絡、提升品牌知名度及擴展海外市場；

- (c) 所得款項中約15%用於提升生產能力及自動化能力、增強垂直整合及營運效率；及
- (d) 所得款項中約20%用於運營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金華市產業基金及武義縣金投認購事項尚未完成。收到所得款項後本公司擬根據上文所載用途動用該等款項。

金華市產業基金及武義縣金投的認購事項屬於投資方作出的戰略性投資，與本公司於2023年引入的其他戰略性投資類似。金華市產業基金及武義縣金投的認購事項表明彼等對本公司新能源及智能電動汽車業務的支持，以及對本公司長期發展及前景的信心。金華市產業基金及武義縣金投的認購事項亦將為本公司在武義縣及／或金華市的電動汽車設施方面的潛在商業和產業合作奠定基礎，將惠及當地社區及本公司。

有關金華市產業基金及武義縣金投認購事項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月19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2月9日的通函。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於2022年9月29日，本公司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經扣除包銷折扣及佣金後，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6,168.9百萬港元，本公司將按照招股章程披露的所得款項用途動用如下：

- 所得款項淨額中約40.0%用於我們的研發；
- 所得款項淨額中約25.0%用於提升生產能力，以進一步增強垂直整合及營運效率；
- 所得款項淨額中約25.0%用於擴大銷售及服務網絡並增強品牌知名度；及
- 所得款項淨額中約10.0%用於運營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其他資料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已按下表所載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擬定用途	佔所得款項用途 的百分比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4年	截至2024年	截至2024年	截至2024年	預期使用時間表
			1月1日尚未 動用的金額 (百萬港元)	6月30日止期間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6月30日累計 已動用的金額 (百萬港元)	6月30日尚未 動用的金額 (百萬港元)	
用於研發	40%	2,467.6	2,388.2	1,521.8	1,601.2	866.4	上市日期起三年
用於提升產能及生產能力，以 進一步增強垂直整合及營運 效率	25%	1,542.2	1,518.5	1,441.7	1,465.4	76.8	上市日期起三年
用於擴大銷售及服務網絡並增 強品牌知名度	25%	1,542.2	1,521.9	1,279.5	1,299.8	242.4	上市日期起三年
用於運營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10%	617	617	23.9	23.9	593.1	上市日期起三年

重大訴訟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概無牽涉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

期後事項

除本報告另有披露外，於報告期後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概無發生對本集團表現及價值有重大不利影響的其他重大事項。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除下文所披露者外，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報告期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所有相關規定。

於2024年1月2日，吳保軍先生（於2024年6月25日不再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在二級市場按市價33.6港元出售50,000股H股（「出售事項」）。於出售事項前，吳保軍先生並無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第8段的規定獲得董事會對其買賣H股的許可。吳保軍先生確認這屬無心之失。出售事項完成後，吳保軍先生立即通知本公司該出售事項，以披露權益。為以防日後發生類似事件，本公司決定加強對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進行有關上市規則及本公司相關內部條例下買賣股份規定的培訓，並重申遵守有關規則的重要性。

為補充標準守則，本公司亦已實施有關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政策。於內幕消息根據適用法律法規適當披露前，無論何時，只有相關人員（即董事、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僱員）可在必須知悉的情況下獲悉內幕消息。掌握內幕消息或潛在內幕消息的董事、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僱員須採取合理措施保密，並確保其接收者知悉其保密義務。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原則及守則條文制訂。董事會認為，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對守則條文第C.2.1條的偏離除外（解釋見下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有區分且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之間職責的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本公司並無區分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現時由朱江明先生兼任。董事會相信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由同一人承擔，有利於確保本公司內部的一致領導，使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更有實效及效率。董事會認為當前的安排無損

其他資料

權力與權限之間的平衡，且此架構可令本公司及時有效地作出決策並予以執行。經計及本集團整體的情況，董事會將繼續審查並考慮於適當的時候拆分本公司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中期報告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包括沈林華先生、付于武先生及萬家樂女士，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審閱中期報告

本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中期財務資料已由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國際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

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得公開資料及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已按上市規則之規定維持充足公眾持股量。

有關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的補充披露

茲提述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年度報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報告所用詞彙與年度報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除年度報告內所披露的資料外，本公司謹此提供以下補充資料。

股份獎勵計劃II

承授人姓名	於本集團 擔任的職位	授予日期	於2023年	報告期內 授出	報告期內 歸屬	報告期內 註銷	報告期內失效	於2023年	歸屬期 ¹	購買價 ²
			1月1日 尚未行使且受 歸屬條件規限					12月31日 尚未行使且受 歸屬條件規限		
<i>董事及監事</i>										
朱先生	本公司創始人、董事 長、執行董事兼首 席執行官	23/02/2021	1,199,214	-	-	-	-	1,199,214	23/02/2021 - 29/09/2025	
吳保軍先生	本公司前任執行董事	23/02/2021	600,000	-	-	-	-	600,000	23/02/2021 - 29/09/2025	人民幣1.4元
曹力先生	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高 級副總裁	23/02/2021	1,600,000	-	-	-	-	1,600,000	23/02/2021 - 29/09/2025	人民幣1.4元
莫承銳先生	本公司監事	23/02/2021	550,000	-	-	-	-	550,000	23/02/2021 - 29/09/2025	人民幣1.4元
姚甜芝女士	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	23/02/2021	67,000	-	-	-	-	67,000	23/02/2021 - 29/09/2025	人民幣1.4元
		31/05/2022	100,000	-	-	-	-	100,000	31/05/2022 - 29/09/2025	人民幣1.4元
<i>並非董事或監事的 員工參與者</i>										
敬華女士	本公司高級副總裁	23/02/2021	100,000	-	-	-	-	100,000	23/02/2021 - 29/09/2025	

其他資料

承授人姓名	於本集團 擔任的職位	授予日期	於2023年				於2023年				購買價 ²
			1月1日 尚未行使且受 歸屬條件規限	報告期內 授出	報告期內 歸屬	報告期內 註銷	報告期內 尚未行使且受 歸屬條件規限	報告期內 失效	報告期內 歸屬	歸屬期 ¹	
五名最高薪 酬人士(董事除外)總額	/	23/02/2021	3,528,900	-	-	-	-	3,528,900	23/02/2021 - 29/09/2025	人民幣1.4元	
		31/05/2022	721,100	-	-	-	-	721,100	31/05/2022 - 29/09/2025	人民幣1.4元	
		16/08/2023	/	700,000	-	-	-	700,000	16/08/2023 - 29/09/2025	人民幣2元	
非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 管理層或五名最高薪酬人 士的其他參與者	/	23/02/2021	42,373,410	-	-	-	3,464,150	38,909,260	23/02/2021 - 29/09/2025	人民幣1.4元	
		31/12/2021	302,800	-	-	-	143,740	159,060	31/12/2021 - 29/09/2025	人民幣1.4元	
		31/05/2022	2,400,000	-	-	-	465,000	1,935,000	31/05/2022 - 29/09/2025	人民幣1.4元	
		19/08/2022	3,417,100	-	-	-	899,060	2,518,040	19/08/2022 - 29/09/2025	人民幣1.4元	
		26/07/2023	-	630,000	-	-	-	630,000	26/07/2023 - 29/09/2025	其中200,000股 為人民幣1.4元， 430,000股 為人民幣2元	
		16/08/2023	-	2,825,000	-	-	60,000	2,765,000	16/08/2023 - 29/09/2025	其中520,000股 為人民幣1.4元， 2,305,000股 為人民幣2元	
		02/11/2023	-	1,100,000	-	-	-	1,100,000	02/11/2023 - 29/09/2025	人民幣2元	
29/12/2023	-	500,000	-	-	-	500,000	29/12/2023 - 29/09/2025	人民幣2元			
並非董事或監事的員工參與 者小計	/		52,843,310	5,755,000	-	-	5,031,950	53,566,360	/		
總計	/		56,959,524	5,755,000	-	-	5,031,950	57,682,574			

附註：

- (1)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II授出的全部股份須自上市日期起第三週年歸屬。獎勵的歸屬須受董事會決定及承授人評估結果的規限。
- (2) 股份獎勵計劃II項下部分授出獎勵的購買價為人民幣1.4元，經參考(i)面值為人民幣1元的股份，(ii)本公司就成為股份獎勵計劃II相關股份的股份支付予原始股東的購買價，及(iii)股份獎勵計劃II管理運營的估計成本後釐定。股份獎勵計劃II項下部分獎勵的購買價為人民幣2元，原因為該些獎勵為根據計劃規則自離職參與者處回收的獎勵，因此在上述定價因素基礎上增加了回收獎勵的成本。根據股份獎勵計劃II的條款，購買價的支付須於授出日期或之前結清且本公司並無提供任何財務資助以購買獎勵。
- (3) 有關報告期內授出的股份獎勵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及所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政策，請參閱年度報告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6及43。報告期內，股份獎勵計劃II的公允價值乃根據本公司H股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計算，列示如下：

授出日期	授予獎勵的公允價值總額 (人民幣)
2023年7月26日	24,557,400
2023年8月16日	117,558,750
2023年11月2日	28,468,000
2023年12月29日	16,175,000

- (4) 概無參與者獲授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1%的股份。
- (5) 緊接報告期內股份獎勵計劃II項下獎勵授出日期之前的交易日分別為2023年7月25日、2023年8月15日、2023年11月1日及2023年12月28日，對應本公司H股收市價分別為44.15港元、37.7港元、27.85港元及35.5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年度報告內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致浙江零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38至79頁的中期財務資料，當中包括浙江零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於2024年6月30日的中期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簡明合併損益表、中期簡明合併全面虧損表、中期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和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節選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擬備的報告必須遵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擬備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僅按照我們協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結論，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貴集團的中期財務資料未有在各重大方面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擬備。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4年8月15日

中期簡明合併損益表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收益	2	8,845,408	5,813,134
銷售成本	5	(8,745,183)	(6,154,894)
毛利/(毛損)		100,225	(341,760)
銷售開支	5	(902,653)	(820,452)
行政開支	5	(435,015)	(395,521)
研發開支	5	(1,221,285)	(823,160)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354)	802
其他收入	3	42,756	56,170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4	21,297	(9,651)
經營虧損		(2,395,029)	(2,333,572)
財務收入	7	211,865	89,975
財務成本	7	(22,739)	(35,292)
財務收入淨額		189,126	54,683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淨額	30	(5,817)	2,827
除所得稅前虧損		(2,211,720)	(2,276,062)
所得稅開支	8	(16)	(47)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2,211,736)	(2,276,109)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人民幣元)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9	(1.65)	(1.99)

第44至79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中期簡明合併全面虧損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期內虧損	(2,211,736)	(2,276,109)
其他全面虧損		
不可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以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35,685)	-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35,685)	-
期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2,247,421)	(2,276,109)

第44至79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中期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4,282,682	3,868,418
使用權資產	12	711,173	732,380
無形資產	13	441,815	449,678
以權益法入賬的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30	114,417	44,262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81,443	217,128
長期銀行定期存款	19	1,202,939	576,572
其他非流動資產	14	127,889	95,239
		7,062,358	5,983,677
流動資產			
存貨	15	1,648,732	1,719,47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6	549,809	926,337
合約資產	2	9,201	13,975
其他流動資產	17	501,979	421,87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8	5,366,812	2,769,516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75,774	-
短期銀行定期存款	19	645,579	2,087,300
受限制現金	19	1,280,609	2,799,87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9,197,853	11,731,389
		19,276,348	22,469,740
資產總值		26,338,706	28,453,417
權益			
股本	20	1,336,966	1,336,966
儲備	21	25,217,592	25,057,804
累計虧損		(16,108,310)	(13,896,574)
權益總額		10,446,248	12,498,196

中期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4	932,396	891,811
合約負債	2	216,713	190,367
租賃負債	12	179,563	169,504
撥備	25	501,958	368,101
遞延收入	26	459,445	381,734
		2,290,075	2,001,517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7	9,420,250	9,846,87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8	2,327,390	2,021,660
來自客戶的墊款	29	301,627	242,034
合約負債	2	26,336	22,555
借款	24	1,250,546	1,581,157
租賃負債	12	103,071	104,137
撥備	25	173,163	135,288
		13,602,383	13,953,704
負債總額		15,892,458	15,955,221
權益及負債總額		26,338,706	28,453,417

第44至79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朱江明先生

董事

李騰飛先生

財務總經理

中期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附註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1,142,706	16,796,443	(9,680,300)	8,258,849
期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2,276,109)	(2,276,109)
		1,142,706	16,796,443	(11,956,409)	5,982,740
與權益持有人的交易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2	-	339,641	-	339,641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1,142,706	17,136,084	(11,956,409)	6,322,381
於2024年1月1日		1,336,966	25,057,804	(13,896,574)	12,498,196
期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2,211,736)	(2,211,736)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變動		-	(35,685)	-	(35,685)
		1,336,966	25,022,119	(16,108,310)	10,250,775
與權益持有人的交易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2	-	195,473	-	195,473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1,336,966	25,217,592	(16,108,310)	10,446,248

第44至79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82,470	81,668
已收銀行現金利息	7	185,094	70,131
已付所得稅		(10)	(60)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67,554	151,739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		(75,972)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34,324	23,807
土地使用權付款		(6,666)	(57,798)
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734,855)	(531,241)
無形資產付款		(8,312)	(11,251)
就收購非流動資產收取的政府補貼		35,595	-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	35(c)	2,356,662	567,80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付款	35(c)	(4,903,000)	(350,000)
支付定期存款		(1,054,205)	(250,000)
定期存款所得款項		1,813,000	-
已收定期存款利息		83,330	4,00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460,099)	(604,671)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租賃負債的本金付款		(21,390)	(17,052)
作為銀行借款存款的受限制現金變動淨額		-	124,460
償還借款		(1,037,931)	(772,521)
借款所得款項		749,239	1,310,800
已付借款利息		(17,609)	(25,666)
已付租賃負債利息	12	(6,464)	(9,241)
與發行普通股直接相關的增量成本付款		(11,320)	-
上市開支付款		-	(578)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345,475)	610,20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於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731,389	6,948,99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收益		4,484	1,860
於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9,197,853	7,108,124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1 於本報告期的重大變動

浙江零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零跑」，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新能源汽車的生產、研究及開發以及銷售。

2024年，新能源汽車市場繼續充滿挑戰。隨著新車型的持續推出及全球市場的擴張，本集團於2024年上半年仍保持穩定的收入增長且市場排名位居前列。

本集團已檢討其面臨的氣候相關風險及其他新興業務風險，且並無發現任何會對本集團於2024年6月30日的財務表現或狀況造成影響的重大風險。本集團有充足現金資源以遵守對其現有借款的契諾，並有充足運營資金及未提取財務融資可用於其經營活動及持續投資承諾。

2 分部及收益資料

本集團在中國從事新能源汽車的生產、研發及銷售。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檢討本集團業務的經營業績時將其視為一個經營分部，以作出戰略決策及資源分配。因此，本集團認為，用以作出策略性決定的分部僅有一個。

(a) 按地區劃分的收益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除於中國內地開展業務及營運外，本集團向中國內地以外地區出口新能源汽車及部件。下表列示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按客戶位置劃分的合併收益總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中國內地	8,781,778	5,754,852
其他	63,630	58,282
	8,845,408	5,813,134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2 分部及收益資料(續)

(b) 於報告期的收益

收益主要包括車輛及部件銷售以及提供增值服務(扣除回扣及折扣)。截至2023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按類別劃分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按時間點確認來自客戶的收益 車輛及部件銷售(i)	8,836,298	5,803,226
隨時間確認來自客戶的收益 提供服務	9,110	9,908
	8,845,408	5,813,134

(i) 與任何單一外部客戶進行交易的收益概無佔本集團總收益的10%或以上。

(c) 合約負債

本集團確認以下有關客戶合約的合約負債：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非流動 提供服務	216,713	190,367
流動 提供服務	26,336	22,555
	243,049	212,922

汽車銷售合約包括多項增值服務(一年延長保修或終身保修、車聯網服務、OTA固件(「FOTA」)升級、終身免費道路救援服務、免費充電卡及終身免費上門取送車保養)，其與汽車銷售區分，並於服務期內攤銷。

2 分部及收益資料(續)

(d) 未達成履約責任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分配至期／年末部分或全部未達成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總額	243,049	212,922

管理層預期，分配至2024年6月30日未達成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約人民幣26,336,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22,555,000元)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益。餘下金額約人民幣216,713,000元將於2025年7月1日起計未來七年內確認(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90,367,000元將於2025年1月1日起計未來七年內確認)(自向各客戶交付車輛起計八年內確認)。

(e) 合約資產

本集團已確認下列與客戶合約有關的合約資產：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合約資產	9,206	13,986
虧損撥備	(5)	(11)
	9,201	13,975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3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政府補貼	42,756	56,170

政府補貼主要包括對本集團研發開支、借款所產生利息開支及產能的政府補貼以及遞延政府補貼攤銷。已確認的補貼概無未達致的條件或附帶其他或有事項。

4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淨額(附註18)	50,958	20,97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虧損淨額	(26,699)	(1,960)
外匯虧損淨額	(2,006)	(26,761)
其他項目	(956)	(1,904)
	21,297	(9,651)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5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製成品存貨變動	214,124	78,908
所用原材料及耗材	8,035,177	5,655,527
存貨減值撥回	(35,437)	(25,499)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6)	1,433,410	1,254,024
廣告及宣傳開支	541,034	466,901
折舊及攤銷開支(附註11、12及13)	320,755	296,954
三包費用(附註25)	228,558	127,357
設計及開發開支	180,189	143,762
運輸及倉儲費用	154,161	76,623
法律、諮詢及其他專業服務費	42,850	26,632
有關短期租賃及其他租賃部分的開支(附註12)	32,085	24,547
核數師酬金－審計服務	2,550	2,550
其他	154,680	65,741
總計	11,304,136	8,194,027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6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工資、薪金及花紅	981,495	709,694
退休金責任、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i)	196,709	147,01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附註22)	195,473	339,641
其他僱員福利	59,733	57,670
	1,433,410	1,254,024

(i) 退休金－固定繳費計劃

本集團於中國的全職僱員為中國政府所營運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參與人。本集團須按地方政府機關釐定薪金成本的特定比例(受若干上限限制)為退休金責任、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供款，以撥付各項福利。本集團福利計劃的責任以各期應付供款為限。

7 財務收入－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財務收入：		
銀行現金的利息收入	185,094	70,131
定期存款的利息收入	26,771	19,844
財務收入	211,865	89,975
財務成本：		
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利息開支	(34,188)	(38,280)
租賃負債的利息及財務費用(附註12)	(6,464)	(9,241)
	(40,652)	(47,521)
減：於物業、廠房及設備中資本化的借款成本(i)	17,913	12,229
財務成本	(22,739)	(35,292)
財務收入－淨額	189,126	54,683

(i)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在建工程借款成本資本化的適用年利率為4.13%(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4.08%)。

8 所得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即期所得稅開支	16	47

所得稅開支根據管理層就財政年度全年預期的加權平均實際年度所得稅稅率的估計進行確認。

本集團主要適用稅項及稅率如下：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於中國內地成立及運營的附屬公司須按25%（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5%）的法定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可享受優惠所得稅稅率15%（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5%）。本公司於2018年獲得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資格認定，因此自2018年開始的三年期間可享受優惠稅率15%。該資格須遵守有關規定，即本公司須每三年重新申請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本公司重新申請高新技術企業資格，該申請已獲批准，自2021年開始續期3年。

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相關法律法規，自2021年起，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於確定該年度應評稅利潤時，有權將其研發產生開支的200%作為可抵扣稅費（「**加計扣除**」）。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16.5%（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9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虧損除以截至2023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2,211,736)	(2,276,109)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1,336,966	1,142,706
每股基本虧損(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1.65)	(1.99)

(b) 每股攤薄虧損

每股攤薄虧損按假設轉換全部攤薄潛在普通股而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擁有潛在普通股，包括根據本公司股份激勵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附註22)發行的受限制股份及購股權。由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虧損，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未計入潛在普通股，原因是計入潛在普通股會產生反攤薄作用。因此，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0 股息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宣派或派付股息(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a) 人民幣千元	機器及 模具(b)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電子設備 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2月31日(經審計)							
成本	630,382	2,616,351	79,331	201,681	106,158	1,286,551	4,920,454
累計折舊	(112,089)	(802,192)	(19,293)	(82,781)	(35,681)	-	(1,052,036)
賬面淨值	518,293	1,814,159	60,038	118,900	70,477	1,286,551	3,868,418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計)							
期初賬面淨值	518,293	1,814,159	60,038	118,900	70,477	1,286,551	3,868,418
添置	11,997	8,274	32,317	934	51,222	616,869	721,613
轉讓	2,325	92,303	119	79,512	-	(174,259)	-
出售	-	(25,006)	(27,952)	(206)	(10,139)	-	(63,303)
折舊費用(附註5)	(15,200)	(177,204)	(8,661)	(25,975)	(17,006)	-	(244,046)
期末賬面淨值	517,415	1,712,526	55,861	173,165	94,554	1,729,161	4,282,682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成本	644,704	2,678,715	73,325	280,052	141,069	1,729,161	5,547,026
累計折舊	(127,289)	(966,189)	(17,464)	(106,887)	(46,515)	-	(1,264,344)
賬面淨值	517,415	1,712,526	55,861	173,165	94,554	1,729,161	4,282,682

(a)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賬面值約為人民幣412,343,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423,825,000元)的樓宇已就本集團約人民幣467,250,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489,500,000元)的借款進行質押(附註24(a))。

(b) 於2023年，本集團有兩項融資租賃安排屬售後租回安排形式(附註24(c))，據此，本集團的若干機器及模具於24個月的租期內出售及租回。本集團可選擇於租賃完成後按不重大面值重新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有關租期內及行使完成回購選擇權前，該等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有效質押，作為借款的擔保，並根據協議受到限制，據此質押或出售該等資產前須獲取出租人的同意。於2024年6月30日，該等安排下的資產賬面值約為人民幣432,197,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646,104,000元)。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c) 於損益扣除的本集團折舊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銷售成本	175,052	148,110
研發開支	28,346	29,107
行政開支	25,111	12,227
銷售開支	15,537	17,952
	244,046	207,396

12 租賃

(a) 於合併資產負債表確認的金額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使用權資產		
土地使用權(ii)	449,354	447,507
租賃樓宇(i)	261,819	284,873
	711,173	732,380
租賃負債		
流動	103,071	104,137
非流動	179,563	169,504
	282,634	273,641

(i)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添置租賃樓宇約為人民幣35,986,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4,405,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租賃樓宇減少約人民幣3,325,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0,495,000元)乃由於提早終止若干租賃樓宇的租賃合約。

(ii)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添置土地使用權約為人民幣6,666,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7,798,000元)。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06,237,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07,450,000元)的土地使用權已就本集團約人民幣840,318,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930,724,000元)的借款進行質押(附註24(a))。

12 租賃 (續)

(b) 於損益確認的金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土地使用權	4,819	4,570
租賃樓宇	55,715	72,915
	60,534	77,485
利息開支(計入財務成本)(附註7)	6,464	9,241
有關短期租賃及其他租賃部分的開支(計入銷售成本、銷售開支、 行政開支及研發開支)(附註5)	32,085	24,547
	99,083	111,273

13 無形資產

	軟件 人民幣千元	專利 人民幣千元	車輛生產許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2月31日(經審計)				
成本	129,132	25	398,830	527,987
累計攤銷	(78,284)	(25)	–	(78,309)
賬面淨值	50,848	–	398,830	449,678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				
期初賬面淨值	50,848	–	398,830	449,678
添置	8,312	–	–	8,312
攤銷費用(附註5)	(16,175)	–	–	(16,175)
期末賬面淨值	42,985	–	398,830	441,815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成本	137,444	25	398,830	536,299
累計攤銷	(94,459)	(25)	–	(94,484)
賬面淨值	42,985	–	398,830	441,815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13 無形資產(續)

(a) 自合併全面虧損表扣除的無形資產攤銷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行政開支	9,858	8,898
研發開支	5,261	3,175
銷售開支	625	—
銷售成本	431	—
	16,175	12,073

14 其他非流動資產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長期應收款項		
— 可退還按金	14,382	17,021
減值撥備	(221)	(259)
	14,161	16,762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113,728	78,477
	127,889	95,239

長期應收款項指樓宇租賃應收款項，其一般介乎1至10年。概無重大融資部分。

所有長期應收款項均以人民幣計值，故並無外幣風險。

15 存貨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原材料及零配件	885,844	777,897
製成品	891,833	1,105,957
	1,777,677	1,883,854
減：原材料減值撥備	(81,383)	(68,535)
減：製成品減值撥備	(47,562)	(95,847)
	(128,945)	(164,382)
	1,648,732	1,719,472

原材料主要包括用於批量生產的材料（其於發生時轉入生產成本）以及用於售後服務的零配件。

製成品包括在生產廠房準備好運輸的汽車、為滿足客戶訂單而運輸的汽車以及可在本集團銷售及檢修中心地點即時出售的新汽車。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確認為銷售成本的存貨約為人民幣7,924,953,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384,549,000元），而確認的存貨減值撥備約為人民幣119,430,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86,448,000元）。所有該等開支及減值支出已計入合併全面虧損表中的「銷售成本」。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最終銷售相關汽車／部件時動用的存貨減值撥備約為人民幣154,867,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11,947,000元），且損益中未確認任何超額撥備撥回。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16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應收票據	252,779	8,048
貿易應收款項		
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34(c))	8,027	3,515
有關推廣新能源汽車的應收政府補貼	157,008	846,206
應收客戶款項	133,419	70,312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298,454	920,033
減值撥備	(1,424)	(1,744)
	297,030	918,289
總計	549,809	926,337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6月30日，基於確認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6個月內	108,023	72,884
6個月至1年	33,423	943
1至2年	130,420	807,608
2至3年	26,588	38,598
	298,454	920,033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6月30日，賬齡超過一年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為有關推廣新能源汽車的應收政府補貼。

17 其他流動資產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其他應收款項		
— 可退還按金	43,043	22,798
— 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34(c))	406	174
— 其他	11,644	5,993
	55,093	28,965
減值撥備	(1,080)	(363)
	54,013	28,602
預付款項		
— 第三方原材料	96,119	105,308
— 關聯方原材料(附註34(c))	3,375	—
— 第三方短期租賃租金開支	2,833	7,445
— 關聯方短期租賃租金開支(附註34(c))	680	—
— 其他經營開支	51,143	36,763
	154,150	149,516
待扣進項增值稅	293,816	243,756
其他流動資產總值	501,979	421,874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其他流動資產(並非金融資產的預付款項及待扣進項增值稅除外)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1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a)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分類**

本集團將下列各項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不合資格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投資；
- 持作交易的股本投資；及
- 本集團並未選擇透過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的股本投資。

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下列項目：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投資於理財產品	5,366,812	2,769,516

理財產品的本金及回報並無保證，故其合約現金流量並不符合僅用於本金及利息付款的條件。因此，理財產品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

本集團所承受金融風險的資料以及釐定該等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所用方法的資料，載於附註35(c)。

於2024年6月30日，為數人民幣100,000,000元(2023年12月31日：零)的已發行理財產品投資受限作為借款的保證金(附註24(d))。

於2023年12月31日，為數人民幣45,000,000元的已發行理財產品投資受限作為發行銀行承兌票據的保證金。(附註27)

1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續)**(b) 於損益確認的款項載列如下：**

截至2023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下列公允價值收益淨額於合併全面虧損表確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其他收益／(虧損)淨額所確認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收益淨額(附註4)		
— 已變現	21,962	2,809
— 未變現	28,996	18,165
	50,958	20,974

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及定期存款**(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銀行現金	12,326,980	17,195,138
減：受限制現金(b)	(1,280,609)	(2,799,877)
減：短期銀行定期存款(c)	(509,011)	(1,122,027)
減：長期銀行定期存款(d)	(1,202,939)	(576,572)
減：長期銀行定期存款即期部分(d)	(136,568)	(965,273)
	9,197,853	11,731,389

於報告日期的最大信貸風險為上述定期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的賬面值。

(b) 受限制現金

於2024年6月30日，為數人民幣947,459,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2,475,090,000元)及人民幣313,400,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313,400,000元)的銀行現金受限作為發行銀行承兌票據的保證金及銀行借款的保證金。餘下金額約人民幣19,750,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1,387,000元)主要受限作為海關擔保、與本集團供應商訂立合約的保證金及其他。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及定期存款(續)

(c) 短期銀行定期存款

於2024年6月30日，為數人民幣308,727,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717,524,000元)及零(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404,503,000元)的短期銀行定期存款已質押予銀行以發行銀行承兌票據，以及作為銀行借款的保證金。

(d) 長期銀行定期存款

長期銀行定期存款既未逾期亦無減值。管理層認為，長期銀行定期存款的賬面值與其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公允價值相若。長期銀行定期存款約人民幣136,568,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965,273,000元)將於一年內到期。

於2024年6月30日，為數約人民幣502,233,000元(2023年12月31日：零)的受限制長期銀行定期存款已質押予銀行作為多筆銀行借款協議的保證金(附註24(d))。

20 股本

本公司的法定、已發行及繳足股本的變動概述如下：

	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1,336,966,089	1,336,966

21 儲備

	儲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其他全面收益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基礎 的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15,983,261	-	813,182	16,796,443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附註22)	-	-	339,641	339,641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15,983,261	-	1,152,823	17,136,084
於2024年1月1日	23,555,468	(8,637)	1,510,973	25,057,804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	(35,685)	-	(35,68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附註22)	-	-	195,473	195,473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23,555,468	(44,322)	1,706,446	25,217,592

2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a) 股份獎勵計劃

於2021年1月31日，本公司股東批准設立本公司股份激勵計劃。本集團部分合資格僱員（「激勵對象」）獲授國信證券零跑科技員工持股1號－資產管理計劃（「國信證券」）及寧波景航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景航」）的股份，作為對其服務的獎勵，以換取其全身心的投入及專業知識。設立兩間公司的目的為代表激勵對象持有本公司的股份。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透過國信證券及寧波景航，本公司分別向激勵對象授出57,723,164股股份，授出價為每單位股本人民幣1.40元，以及12,806,500股股份，授出價為每單位股本人民幣1.27元。所有已授出股份均於滿足股份激勵計劃規定的服務及績效條件（「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條件」）當日後的第三個周年日歸屬。倘僱員在此期間不再受僱於本集團，則獎勵股份將被沒收。被沒收的股份將由朱江明先生以僱員最初購買的價格購回，並由本集團酌情於其後的授出（如有）中重新分配。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2,078,950股股份被沒收，302,800股股份獲授出及重新分配。各已授限制性股份的公允價值根據授出日期本公司股份的最近期交易價格計算。

於2022年5月31日及2022年8月19日，本公司透過國信證券分別向激勵對象授出3,415,000股及3,683,200股股份，授出價為每單位股本人民幣1.40元。貼現現金流量法已用於釐定本公司的相關權益公允價值及所授出每股限制性股份的公允價值。所有已授出股份均於滿足股份激勵計劃規定的服務及績效條件（「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條件」）當日後的第三個周年日歸屬。

於2023年7月26日，本公司透過國信證券分別向激勵對象授出430,000股及200,000股股份，授出價分別為每單位股本人民幣2.00元及人民幣1.40元。於2023年8月16日，本公司透過國信證券分別向激勵對象授出3,005,000股及520,000股股份，授出價分別為每單位股本人民幣2.00元及人民幣1.40元。於2023年11月2日，本公司透過國信證券向激勵對象授出1,100,000股股份，授出價為每單位股本人民幣2.00元。於2023年12月29日，本公司透過國信證券向激勵對象授出500,000股股份，授出價為每單位股本人民幣2.00元。

於2024年2月9日及2024年4月22日，本公司透過國信證券分別向激勵對象授出245,000股及380,000股股份，授出價為每單位股本人民幣2.00元。於2024年5月13日，本公司透過國信證券分別向激勵對象授出60,000股及200,000股股份，授出價分別為每單位股本人民幣2.00元及人民幣1.40元。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2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a) 股份獎勵計劃(續)**

全球發售後各已授出受限制股份的公允價值乃基於本公司H股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計算。當達致若干服務及表現條件時，上述已授出股份可予歸屬。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已授限制性股份的公允價值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已授限制性股份 的公允價值 人民幣
2023年7月26日	38.98
2023年8月16日	33.35
2023年11月2日	25.88
2023年12月29日	32.35
2024年2月9日	18.66
2024年4月22日	23.05
2024年5月13日	31.59

股份激勵計劃項下已授限制性股份數目的變動載列如下：

於 2024年1月1日	70,489,074
已授出	885,000
已沒收	(7,933,700)
於 2024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63,440,374

2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續)

(b)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於2022年6月22日，本公司採用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購股權數目不得超過50,594,348股普通股，佔緊接全球發售完成前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不超過5.00%。本公司其後於2022年8月5日向本集團若干合資格僱員授予行使價為每股人民幣27.26元的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將於歸屬條件達成後在本公司全球發售之日起4年內分批歸屬。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允價值已由獨立合資格估值師使用二項式估值模式於授出日期進行估值。主要假設載列如下：

	主要假設
無風險利率	2.53%
波幅	51.54%
到期時間	6年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的已授出購股權數目變動載列如下：

於2024年1月1日	37,429,148
已授出	-
已沒收	(1,760,350)
於2024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35,668,798
於2024年6月30日已歸屬且可行使	9,473,962

(c)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產生的開支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已自合併全面虧損表扣除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以股份為基礎的開支	195,473	339,641

24 借款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計入非流動負債的借款：		
銀行借款(有抵押)(a)	1,268,619	1,178,225
銀行借款(無抵押及無擔保)(b)	97,000	98,000
其他借款(有抵押)(c)	214,914	342,500
減：計入流動負債的流動部分	(648,137)	(726,914)
	932,396	891,811
計入流動負債的借款：		
銀行借款(有抵押)(d)	600,000	600,000
銀行借款(無抵押及無擔保)	—	250,500
長期借款的流動部分(a)(b)(c)	648,137	726,914
應付利息	2,409	3,743
	1,250,546	1,581,157
借款總額	2,182,942	2,472,968

- (a)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有長期銀行借款總額約人民幣1,268,619,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178,225,000元)，其中約人民幣373,642,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314,284,000元)將自資產負債表日起一年內到期償還。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長期銀行借款按介乎3.15%至4.00%的浮動年利率計息，並質押本集團為數約人民幣412,343,000元(附註11(a))的樓宇、為數約人民幣106,237,000元(附註12(a)(ii))的土地使用權及為數人民幣313,400,000元(附註19(b))的受限制現金作抵押。

- (b) 於2024年6月30日，來自一家中國銀行為數人民幣97,000,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98,000,000元)的長期無抵押及無擔保借款的實際固定年利率為3.9%(2023年12月31日：3.9%)。全部借款(2023年12月31日：全部)將於一年內到期償還。

- (c)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長期其他借款包括三家融資租賃公司為期24個月總額為人民幣185,275,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342,500,000元)的借款，其中人民幣177,495,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314,630,000元)將於一年內到期償還。該等借款透過售後租回安排獲得，據此，本集團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於24個月的租期內出售及租回。本集團可選擇於租賃完成後按不重大面值回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於租期內及租期結束後但行使回購選擇權前，該等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有效質押，作為借款的擔保，並根據協議受到限制，據此質押或出售該等資產前必須獲取出租人的同意。於2024年6月30日，該等長期其他借款的實際年利率介乎5%至5.1%(2023年12月31日：5%至5.1%)，已質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為約人民幣432,197,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646,104,000元)(附註11(b))。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有一筆10年期第三方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29,639,000元，實際年利率為3.34%。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24 借款(續)

- (d)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有來自中國銀行的若干筆有抵押短期借款，總金額為人民幣600,000,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600,000,000元)，實際年利率介乎1.30%至1.37%(2023年12月31日：1.27%至1.40%)。上述借款由質押本集團為數人民幣502,233,000元(附註19(d))(2023年12月31日：短期銀行定期存款為數人民幣404,503,000元(附註19(c)))的長期銀行定期存款及本集團為數人民幣100,000,000元(2023年12月31日：零)(附註18(a))的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作抵押。

本集團借款面臨利率變動風險，而合約重新定價日或到期日(以較早者為準)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少於6個月	1,139,483	1,037,932
6至12個月	108,654	539,482
1至2年	329,383	223,766
2至5年	530,950	601,193
5年以上	72,063	66,852
	2,180,533	2,469,225

由於貼現影響並不重大，流動借款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6月30日，非流動借款的公允價值披露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非流動借款	928,065	887,366

25 撥備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非流動 服務保修	501,958	368,101
流動 服務保修	173,163	135,288
	675,121	503,389

本集團就售出的若干汽車產品提供保修，並有責任於購買後若干年或已行駛里程數內（「**保修期**」，以先到者為準）維修或更換表現未如理想的項目。本公司就於各報告期末仍屬有效保修期內的估計保修索賠計提服務保修撥備。保修撥備的金額根據與估計保修服務的預期單位成本有關的假設估計得出。本集團將持續檢討並適時修訂該估計。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保修變動載列如下：

	服務保修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503,389
期內撥備	228,558
期內已動用金額	(56,826)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675,121

26 遞延收入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政府補貼	459,445	381,734

收取的政府補貼主要用於資助本集團採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租賃。該等政府補貼入賬列作遞延收入，並在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以及租賃期限內按直線法計入損益。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27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貿易應付款項		
— 應付材料款	5,160,281	5,057,648
應付票據		
— 應付材料款	4,259,969	4,789,225
	9,420,250	9,846,873

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應付票據的到期期限介乎3至6個月，發行該等應付票據由若干公允價值計入損益(附註18(a))、受限制現金(附註19(b))及短期銀行定期存款(附註19(c))擔保。

貿易應付款項因屬短期性質，其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基於購買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6個月內	4,817,780	4,793,477
6個月至1年	83,019	262,897
1至2年	258,311	3
2至3年	713	1,271
3年以上	458	—
	5,160,281	5,057,648

2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應計費用		
— 廣告及宣傳開支	604,544	566,412
— 應付返利	275,645	323,161
— 運費	117,807	28,033
應付薪金及福利	423,219	411,77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225,387	203,378
供貨商及經銷商按金	182,405	134,071
設計及開發服務應付款項	199,590	152,511
與發行普通股直接相關的增量成本應付款項	—	11,320
其他應付稅項	114,368	89,418
其他	184,425	101,584
	2,327,390	2,021,660

29 來自客戶的墊款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來自客戶的墊款	301,627	242,034

來自客戶的墊款主要指於簽署批售及零售訂單前收取的可退還的意向金。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30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截至202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於期初	44,262
添置	75,972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淨額	(5,817)
於期末	114,417

下文載列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6月30日的聯營公司詳情。下列實體的股本僅由普通股組成，其均由本公司直接持有。註冊成立國亦是其主要營業地點，而所有權權益比例與所持投票權比例相同。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法律實體類別	佔所有權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於2024年 6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浙江華銳捷技術有限公司(「華銳捷」)	中國，有限公司	20%	20%	技術開發服務
金華零跑佛吉亞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零跑佛吉亞汽車零部件」)	中國，有限公司	49%	49%	汽車零部件製造及研發
Leapmotor international B.V.	荷蘭，有限公司	49%	-	汽車製造及銷售

於2020年3月4日，本公司與本公司其中一名權益持有人共同創立華銳捷。華銳捷的實繳股本為人民幣100,000,000元。本公司擁有華銳捷20%的股權，並透過於華銳捷董事會中的代表對華銳捷行使重大影響力。

於2023年6月20日，本公司其中一家附屬公司與佛吉亞(中國)投資有限公司(第三方)共同創立零跑佛吉亞汽車零部件。本集團擁有零跑佛吉亞汽車零部件49%的股權，並透過其於零跑佛吉亞汽車零部件董事會的代表對零跑佛吉亞汽車零部件行使重大影響力。

2024年上半年，本公司與本公司其中一名權益持有人Stellantis N.V.聯合創立Leapmotor international B.V.。本公司擁有Leapmotor international B.V.的49%權益，並透過其於Leapmotor International B.V.董事會中的代表對Leapmotor International B.V.行使重大影響力。

31 資本承擔

於結算日結束時已訂約但未確認為負債的重大資本開支如下：

(i) 已訂約但未撥備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物業、廠房及設備	3,350,122	2,599,245

32 或有事項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項目（2023年12月31日：無）。

33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4年6月30日後，本集團並無進行其他重大期後事項。

34 關聯方交易

本公司概無控股股東或最終控股股東。於本報告日期，朱江明先生、傅利泉先生、劉雲珍女士（朱江明先生的配偶）、陳愛玲女士（傅利泉先生的配偶）根據其一致行動協議，共同及最終擁有本公司總股本約23.47%的權益。該四名人士及其成立或控制的公司，包括杭州芯圖科技有限公司、寧波華綾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華暘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景航、寧波顧麟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萬載明昭諮詢服務中心（有限合夥）（「萬載明昭」）統稱本公司單一最大股東集團。

倘一方可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於另一方作出財務及營運決策時對其行使重大影響力，則雙方被視為有關聯。倘雙方受共同控制或共同重大影響，則亦被視為有關聯。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34 關聯方交易（續）

(a) 除上述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成員外，與本集團有交易及結餘的重大關聯方如下：

關聯方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浙江大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大華技術」）	本公司的一名主要股東
華銳捷	聯營公司、大華技術的附屬公司
浙江華昱欣科技有限公司	由傅利泉先生控制
浙江大華科技有限公司	大華技術的附屬公司
浙江大華智聯有限公司	大華技術的附屬公司
浙江華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華技術的附屬公司
浙江藍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由朱江明先生控制
杭州富陽華傲科技有限公司	大華技術的附屬公司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與其關聯方進行以下重大交易。本公司董事認為，關聯方交易於一般業務過程中按本集團與各關聯方磋商的條款進行。

34 關聯方交易(續)

(b) 與關聯方的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汽車及部件銷售		
由傅利泉先生控制的一家公司	4,050	818
大華技術及其附屬公司	2,849	45
零跑佛吉亞汽車零部件	872	–
	7,771	863
提供服務		
大華技術及其附屬公司	–	517
採購原材料		
零跑佛吉亞汽車零部件	128,291	–
大華技術及其附屬公司	77,671	91,091
由傅利泉先生控制的一家公司	2,971	–
	208,933	91,091
採購代加工服務		
大華技術及其附屬公司	42,195	28,818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大華技術及其附屬公司	7,597	432
短期租賃開支		
單一最大股東集團的一名成員	12,098	–
大華技術及其附屬公司	135	–
	12,233	–
已付下列人士的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單一最大股東集團的一名成員	–	14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34 關聯方交易（續）

(c) 與關聯方的結餘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其他應收款項(i)		
大華技術及其附屬公司	300	174
由朱江明先生控制的一家公司	106	—
	406	174
貿易應收款項		
由傅利泉先生控制的一家公司	5,343	2,691
大華技術及其附屬公司	1,473	824
零跑佛吉亞汽車零部件	1,211	—
	8,027	3,515
預付款項		
由傅利泉先生控制的一家公司	3,315	—
單一最大股東集團的一名成員	680	—
大華技術及其附屬公司	60	—
	4,055	—
其他應付款項		
大華技術及其附屬公司	17,833	65
零跑佛吉亞汽車零部件	1,723	—
單一最大股東集團的一名成員	10	—
由朱江明先生控制的一家公司	3	—
	19,569	65
貿易應付款項		
大華技術及其附屬公司	115,370	157,140
零跑佛吉亞汽車零部件	82,125	116,374
由朱江明先生控制的一家公司	15,005	—
	212,500	273,514
來自客戶的墊款		
大華技術及其附屬公司	265	—
租賃負債		
單一最大股東集團的一名成員	—	44

(i) 關聯方的結餘為無限制、免息及根據獲授予的信貸條款或按要求償還或收取。

(ii) 上述貿易結餘的賬面值與其於2024年6月30日的公允價值相若。

3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a) 公允價值層級

本節闡釋釐定於財務報表按公允價值確認及計量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時所作判斷及估計。為說明釐定公允價值所用輸入數據的可靠性，本集團根據會計準則將其金融工具分為三個層級。

第一級：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如公開買賣的衍生工具及股本證券）的公允價值根據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釐定。本集團所持金融資產所用市場報價為當前買盤價。該等工具計入第一級。

第二級：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使用估值技術釐定，該等估值技術盡量使用可觀察市場數據，極少依賴實體的特定估計。倘計算一項工具的公允價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輸入數據均為可觀察，則該工具計入第二級。

第三級：倘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數據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得出，則該工具計入第三級。非上市股本證券即屬此情況。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6月30日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負債。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應收票據	-	-	75,774	75,774
— 股權投資	181,443	-	-	181,44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附註18）				
	-	-	5,366,812	5,366,812
	181,443	-	5,442,586	5,624,029
於2023年12月31日（經審計）				
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股權投資	217,128	-	-	217,12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附註18）				
	-	-	2,769,516	2,769,516
	217,128	-	2,769,516	2,986,644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3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b) 用於釐定第二級及第三級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

對金融工具估值時使用的特定估值技術包括：

- 類似工具的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及
- 其他技術(如貼現現金流量分析)用於釐定其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估值技術概無變動。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合約資產、長期應收款項、定期存款、受限制現金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不包括應付薪金及福利以及其他應付稅項)以及流動借款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非流動借款的公允價值於附註24中披露。

(c)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公允價值計量(第三級)

下表呈列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第三級項目的變動：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2,769,516	-
收購	4,903,000	75,774
出售	(2,356,662)	-
公允價值變動	50,958	-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5,366,812	75,774

有關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6月30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更多詳情已於附註18中呈列。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第一、第二及第三級之間並無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轉移。

3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d) 公允價值的估值輸入數據及關係**

下表概述有關用於經常性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量化資料。

於2024年6月30日

描述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輸入數據範圍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 公允價值的關係
理財產品	5,366,812	預期回報率	1.73%-2.90%	預期回報率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應收票據	75,774	貼現率	1.98%	預期貼現率越高， 公允價值越低

36 編製基準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本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告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中期報告並無載列一般載於年度財務報告的所有附註類別。因此，本報告須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及本集團於中期報告期間刊發的任何公告一併閱讀。

除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外，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以往財政年度及相應中期報告期間的會計政策一致。

36.1 新訂準則及詮釋**(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

多項新訂或經修訂準則適用於本報告期間。本集團已對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進行評估，並認為其並無對本集團的中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準則及修訂本	主要規定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 及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202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租賃負債	2024年1月1日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36 編製基準(續)

36.1 新訂準則及詮釋(續)

(b) 已頒佈但實體尚未應用的準則的影響

以下為已頒佈但於2024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尚未生效及獲本集團提早採納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本集團計劃於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生效時採用：

準則	主要規定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換性	202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披露	2027年1月1日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的影響。根據本集團作出的初步評估，該等準則在生效時預計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釋義

於本中期報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下文所載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電池底盤一體化」或「CTC」	指	我們將電池模組與電池托盤及車身一體化的自研技術
「本公司」	指	浙江零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15年12月24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已於2021年4月30日在中國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大華技術」	指	浙江大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且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2236)，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所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或入賬列作繳足
「員工激勵計劃」	指	股份獎勵計劃I、股份獎勵計劃II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統稱
「增程式」	指	增程式電動汽車
「電動汽車」	指	用於運載乘客的純電動汽車
「全球發售」	指	招股章程所述的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如文義所指，本公司及其任何一家或多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已發行或將予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將以港元認購及買賣並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杭州芯圖」	指	杭州芯圖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成員

釋義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及港仙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或「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獨立第三方」	指	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的涵義）的任何實體或人士
「金華市產業基金」	指	金華市產業基金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現有股東
「零跑國際」	指	Leapmotor International B.V.，由本公司及Stellantis共同組建的合資企業
「上市」	指	H股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2年9月29日，H股獲准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及首次開始買賣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主板」	指	聯交所運作的證券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且與其並行運作
「傅先生」	指	傅利泉先生，為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成員及陳女士的配偶
「朱先生」	指	朱江明先生，為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及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成員及劉女士的配偶
「陳女士」	指	陳愛玲女士，為傅先生的配偶及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成員
「劉女士」	指	劉雲珍女士，為朱先生的配偶及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成員

「新能源汽車」	指	新能源乘用車，包括純電動汽車及插電式混合動力汽車（包括增程式）
「寧波顧麟」	指	寧波顧麟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17年12月29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成員
「寧波華綾」	指	寧波華綾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18年1月22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成員
「寧波華暘」	指	寧波華暘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前稱寧波華暘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17年11月7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成員
「寧波景航」	指	寧波景航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17年9月11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成員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文件而言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	指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對本公司進行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有關詳情載於招股章程「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一節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	指	參與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的投資者，有關詳情載於招股章程「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一節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2年6月22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於招股章程「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董事、監事、管理層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5.員工激勵計劃」及本中期報告「員工激勵計劃」一段概述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9月20日的招股章程

釋義

「省」	指	中國的省份或(按文義所指)省級自治區或中央政府直接管轄的直轄市
「報告期」	指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內資股及H股
「股份獎勵計劃I」	指	本公司於2021年1月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其主要條款於招股章程「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董事、監事、管理層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5.員工激勵計劃」及本中期報告「員工激勵計劃」一段概述
「股份獎勵計劃II」	指	本公司於2021年1月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其主要條款於招股章程「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董事、監事、管理層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5.員工激勵計劃」及本中期報告「員工激勵計劃」一段概述
「股份獎勵計劃」	指	股份獎勵計劃I及股份獎勵計劃II的統稱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單一最大股東集團」	指	朱先生、傅先生、劉女士、陳女士、杭州芯圖、寧波華綾、寧波華暘、寧波景航、寧波顧麟及萬載明昭的統稱
「Stellantis」	指	Stellantis N.V.，一家根據荷蘭法律註冊成立及組成的公眾有限公司，於紐約證券交易所、巴黎泛歐交易所受監管市場及米蘭泛歐交易所受監管市場上市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15條所賦予該詞的涵義
「監事」	指	監事會成員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及其所有管轄地域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萬載明昭」	指	萬載明昭諮詢服務中心(有限合夥)，一家於2017年11月28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成員
「武義縣金投」	指	武義縣金投產發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